

评 审 报 告

项目名称：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智慧法庭设备项目
第一标段(包)

项目编号：E4109005080D04342001001

代理机构：中世景弘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18 日

一、项目情况

- 1、采购单位：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
- 2、项目名称：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智慧法庭设备项目第一标段(包)
- 3、预算金额：3100000 元
- 4、项目编号：E4109005080D04342001001
- 5、代理机构：中世景弘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1、具体方式：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
- 2、公告发布媒体：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 3、公告发布日期：2025 年 9 月 12 日
- 4、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及开启时间：2025-9-18 10:00:00
- 5、磋商响应文件接收及磋商会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名单

郑州兰盾电子有限公司

允能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河南和谐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四、磋商小组成员

磋商小组成员：武守勋,吕文成(采购人代表) 贾继武,

五、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采用濮阳政府采购货物竞争性磋商综合评分法，即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

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六、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

1、资格审查情况：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和方法分别对供应商进行了资格性审查，所有供应商均通过了资格性审查。

2、符合性审查情况：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和方法对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了评审，所有供应商均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通过了符合性审查。

3、采购人代表对评审数据进行了校对、核对，对没有通过审查的供应商在磋商文件中找到了“视为无效”的明确规定。

4、因磋商文件已经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且采购人代表明确表示不再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及合同草案条款作出修改。磋商小组决定直接进入第二轮报价程序。

5、报价情况：

序号	磋商供应商	投标报价元	最终报价元
1	允能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3099800	3066900
2	郑州兰盾电子有限公司	3088800	3048600
3	河南和谐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3078600	2708000

7、最终得分结果如下：

序号	磋商供应商	最终得分
1	允能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92.49
2	郑州兰盾电子有限公司	69.98

3	河南和谐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65.33
---	--------------	-------

七、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及采购人的委托，磋商小组推荐结果如下：

第一磋商候选人：允能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报价：3066900 元；大写：叁佰零陆万陆仟玖佰元整

第二磋商候选人：郑州兰盾电子有限公司

报价：3048600 元；大写：叁佰零肆万捌仟陆佰元整

第三磋商候选人：河南和谐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报价：2708000 元；大写：贰佰柒拾万捌仟元整

磋商小组签字：

武守勋

贾继以

吕文成

2025 年 9 月 18 日

备注：

1、该评审报告仅适用于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项目

2、如在评审过程中与供应商分别进行了磋商，应将该报告第六项第四段内容变更为具体磋商内容及过程。

3、成交结果根据采购人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而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

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